

※本表僅係大學學系招生選才時，於申請入學第二階段甄試過程之學習準備建議方向，並非指學生必須具備所有項次之學習歷程。

例如：A學系於「多元表現」看重學生之「擔任幹部經驗」及「特殊優良表現證明」，若學生未能提具特殊優良表現相關證明(A學系審查重點項次之一)，但另提供「服務學習經驗」，學系仍會以學生所提供之多元表現情形，據以綜合評量。

## 國立中央大學-財務金融學系

| 項目       | 內容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|  |
|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|--|
| 學習準備建議方向 | 修課紀錄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1.本系屬財經學群 <sup>1</sup> ，參考部定必修、加深加廣選修、校訂必修、多元選修及綜合型高中之課程 <sup>2</sup> 等修課紀錄進行綜合評量。<br>2.本系參考部定必修與加深加廣選修之重點領域：<br>(1)語文領域<br>(2)數學領域<br>(3)社會領域<br>(4)科技領域<br>3.學業總成績 | 一、修課紀錄：請於學習歷程自述中具體說明選修相關領域科目或課程之動機、理由及修課心得。<br>二、學業成績：學業總成績，與英文、數學學科成績。<br>三、課程學習成果：<br>1.請提供能展現數理、財務金融、邏輯推理、人文社會課程、資訊科技等相關課程之學習成果。<br>2.學習成果重視歷程、心得/反思，重質不重量。<br>四、多元表現：所列項目無需全部具備，至少具備一項(以上)即可。<br>五、詳細內容請參閱本系公告「審查重點及準備指引」。 |
|          | 課程學習成果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學生可就下列內容或其他課程學習成果選擇提供，至多3件，本系據以綜合評量。<br>1.書面報告<br>2.實作作品<br>3.社會領域探究活動成果，或特殊類型班級 <sup>3</sup> 之相關課程學習成果  |  |
|          | 多元表現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學生可就下列內容或其他有利審查資料選擇提供，至多10件，並以校內活動為主，且另撰寫『多元表現綜整心得』，本系據以綜合評量。<br>1.高中自主學習計畫與成果<br>2.社團活動經驗<br>3.競賽表現<br>4.特殊優良表現證明   |  |
| 學習歷程自述   | 1.高中學習歷程反思<br>2.就讀動機<br>3.未來學習計畫與生涯規劃 |  |  |
| 其他       | 無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|  |

備註 1：大學學系歸屬學群係協助高中輔導及學習準備，未來可能隨著學系課程規劃及更名等情形而改變，惟不影響學系公告學習準備建議方向。

備註 2：綜合型高中之課程為部定必修、校訂必修及校訂選修(一般科目、專精科目)。

備註 3：特殊類型班級係指依據特殊教育法、國民體育法、藝術教育法及相關法規，特殊教育學生與體育班、藝術才能班及科學班等特殊類型班級。

備註 4：學生可在課程學習成果或多元表現項目中，呈現探索學習的歷程，讓大學學系看見學生的文化特質、能力與熱忱；如原住民學生可呈現原住民族文化與語言表現成果，以及對原住民族於當代社會所面臨各項議題的觀察與反思能力等。